



天津证通公信认证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管理体系成熟度认证实施规则

文件编号：MR-SC-02

版 本：B/1

编 制：技术质量部

审 核 人：运翠岚

批 准 人：运翠岚

发布日期：2025 年 09 月 04 日

实施日期：2025 年 09 月 04 日



目录

1 适用范围	3
2 认证依据	3
3 认证申请和申请评审要求	3
3.1 认证业务范围	3
3.2 认证申请	3
3.3 受理评审	4
4 审查方案策划	4
4.1 总要求	4
4.2 审查时间专项要求	5
4.3 认证模式的选择	6
4.4 抽样的策划	7
4.5 组建审查组	9
4.6 审查计划	9
5 审查实施过程要求	10
5.1 文件审查	10
5.2 初次审查实施	10
5.3 监督审查	12
5.4 再认证	12
5.5 特殊审查	13
5.6 审查报告	13
5.7 不符合、纠正、纠正措施和验证要求	14
6 认证复核和决定要求	14
7 证书和认证标志的要求	15
8 认证的扩大、缩小、暂停、恢复和撤销的程序和要求	15
8.1 扩大	15
8.2 缩小	15
8.3 暂停、恢复与撤销	16
9 信息通报要求	17
附件 1	18

上述认证规则归天津证通公信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天津证通公信认证有限公司对其拥有最终解释权。

认证规则内容受到天津证通公信认证有限公司版权保护未经恰当的授权禁止复制。

如需获取相关认证规则请与以下联系方式获取：

联系电话：022-2811 0855

邮箱：ztc2021@163.com